

证券代码：688737

证券简称：中自科技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8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0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9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0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1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
议案十：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3
议案十一：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24
议案十二：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25
议案十三：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6
议案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7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8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董事会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维持大会正常秩序和提高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责,做好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的各项工作。

二、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下同)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行使、履行其法定权利和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三、股东发言和提问

股东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应提前到发言登记处进行登记(发言登记处设于大会签到处)。大会主持人根据发言登记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股东现场提问请举手示意,并按大会主持人的安排进行。

股东发言、提问应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相关,每次发言原则上不超过 3 分钟。公司相关人员应认真负责、有针对性地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公司真诚希望会后与广大投资者通过多种方式互动交流,并感谢各位股东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关心和支持!

四、投票表决的有关事宜

(一) 现场投票办法

股东大会的议案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股东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股东大会的议案逐项进行表决,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请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字迹无法辨认或未签署姓名的,均视为弃权。

股东大会开始后,会议登记终止,并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二）现场投票监督：会议主持人提名 2 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经由与会股东二分之一以上人员举手表决通过；监事会提名 1 名监事担任总监票人，负责监督现场投票。

（三）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23）。

（四）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七和议案十五为特别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即为通过；除议案七和议案十五以外的其他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由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的有表决权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即为通过。

五、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六、现场会议开始后，请股东将手机调至于无声或振动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七、公司董事会聘请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列席见证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4 年 4 月 19 日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三、会议地点

成都市高新区古楠街 88 号

四、会议召集人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陈启章先生

六、议程及安排

（一）股东及参会人员签到

（二）会议开始，介绍会议出席情况、会议须知及推举计票人、监票人

（三）宣读并审议各项议案

- 1.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8.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 12.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13.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4.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 15.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四)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 股东发言和提问
 - (五) 填写表决票并投票
 - (六) 休会, 统计表决结果
 - (七) 宣布表决结果
 - (八) 宣读会议决议
 - (九) 律师宣读见证意见
 - (十)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一) 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2023年度，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及全体员工，按照公司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年度重点工作计划，各项工作得以有序开展，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二：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的要求，2023年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对公司在生产经营、财务运作等方面的重大决策事项、重要经济活动等都积极参与了审核，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公司监事会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议案三：关于 2023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公司独立董事认真行使法规所赋予的权利，及时了解经营管理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积极出席公司召开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审议事项进行了审议，忠实履行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并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议案四：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 2023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的执行情况，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一、2023 年度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情况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的反映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报表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XYZH/2024CDAA7B002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544,081,894.61	447,470,475.77	245.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18,630.74	-87,272,708.4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350,767.25	-128,016,712.01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35	-1.01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6	-4.5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852,743.85	-53,834,262.80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总资产	2,646,866,461.26	2,134,642,458.79	2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84,857,865.80	1,864,540,751.14	1.09

三、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1、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2,646,866,461.26元，同比增加512,224,002.47 元，增长24.00%，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货币资金	132,402,301.21	495,471,072.23	-73.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6,209,555.56	435,828,116.44	23.03
应收票据	159,974,396.24	37,250,358.20	329.46
应收账款	441,978,508.75	265,738,183.51	66.32
应收款项融资	130,801,815.61	36,176,936.60	261.56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预付款项	64,155,377.71	23,909,596.20	168.32
其他应收款	5,922,640.18	6,511,104.10	-9.04
存货	362,537,331.20	248,938,030.83	45.63
其他流动资产	77,172,940.67	11,339,837.91	580.55
固定资产	454,221,609.82	155,314,477.33	192.45
在建工程	98,619,697.90	239,370,290.82	-58.80
使用权资产	243,772.95	582,283.61	-58.14
无形资产	80,171,823.61	84,315,582.22	-4.91
长期待摊费用	8,721,092.59	3,092,163.01	182.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77,878.33	47,183,981.91	1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355,718.93	43,620,443.87	-7.48
合计	2,646,866,461.26	2,134,642,458.79	24.00

变动较大的资产项目说明如下：

货币资金：本期产销量增加货币资金支出增加和暂时闲置资金购买可转让定期存单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本期销售增加，客户采用承兑汇票结算方式支付货款增加。

应收账款：本期销售增加，应收账款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销售增加，期末持有的有追索权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由于销售订单增加，所需预付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期后已陆续到货结算。

存货：年末存货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年末根据销售订单正常备料、完工成品及已发货尚未结算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本期列示国债逆回购4000万元和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增加。

固定资产：本期募投项目“新型催化剂智能制造园区”建成投产导致固定资产增加。

在建工程：本期募投项目“新型催化剂智能制造园区”建成投产在建工程转固导致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本期中试平台建设和试验室改造导致增加。

2、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 754,193,364.35 元，同比增加

490,121,482.67元，增加185.60%，主要负债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短期借款	214,462,609.18	-	-
应付票据	84,419,000.00	53,466,900.00	57.89
应付账款	186,037,513.72	91,676,230.72	102.93
合同负债	6,775,347.18	1,290,113.31	425.17
应付职工薪酬	18,748,521.79	18,028,877.03	3.99
应交税费	3,728,774.84	3,893,118.59	-4.22
其他应付款	8,992,954.66	4,724,103.03	90.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8,527.18	189,680.61	10569.79
其他流动负债	154,529,344.34	39,153,599.77	294.67
长期借款	-	20,000,000.00	-100.00
租赁负债	-	323,782.19	-100.00
预计负债	11,226,638.41	4,371,932.01	156.79
递延收益	44,851,787.81	26,683,415.86	68.0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2,345.24	270,128.56	-32.50
负债合计	754,193,364.35	264,071,881.68	185.60

变动较大的负债项目说明如下：

应付票据：本期采购量增加，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付款增加。

应付账款：本期产销量增加，应付材料款增加。

合同负债：本期已收款待交付产品增加。

其他应付款：本期收到政策性拨款暂未转拨参与单位导致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将于1年内到期支付的2000万元长期借款作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导致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本期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应付款增加。

长期借款：将于1年内到期支付的2000万元长期借款作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列示导致减少。

租赁负债：本期减少租赁应付租赁款减少。

预计负债：本期销售大幅增加计提三包费增加。

递延收益：本期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策性补贴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少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3、所有者权益结构及变动情况

2023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 1,884,857,865.80元，同比增加 20,317,114.66 元，增加1.09%。所有者权益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股本	120,242,886.00	86,034,976.00	39.76
资本公积	1,653,113,005.86	1,687,320,915.86	-2.03
盈余公积	26,026,005.62	22,010,365.37	18.24
未分配利润	107,477,484.40	69,174,493.91	55.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884,857,865.80	1,864,540,751.14	1.09

主要变动原因分析：

股本：本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未分配利润：本期净利润增加。

（二）经营成果

2023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544,081,894.61元，同比2022年度增加245.07%。

主要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一、 营业收入	1,544,081,894.61	447,470,475.77	245.07
减：营业成本	1,360,112,464.83	422,508,175.22	221.91
税金及附加	2,860,212.71	1,555,664.39	83.86
销售费用	46,147,141.93	34,937,149.77	32.09
管理费用	40,633,894.77	37,868,245.65	7.30
研发费用	81,145,647.51	88,472,149.09	-8.28
财务费用	1,537,116.74	-10,359,982.9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损益（损失以“—”号）	14,871.11		
加：投资收益	12,314,047.22	14,065,663.51	-12.4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07,731.96	828,116.44	-2.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9,463,604.51	-30,683,370.64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494,930.88	1,819,327.57	-72.80
其他收益	17,723,463.36	20,977,862.22	-15.5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33,536,856.14	-120,503,326.28	不适用
加：营业外收入	5,214,937.39	8,679,704.87	-39.92

项目	本期报告数	上年同期数	同比变动 (%)
减：营业外支出	238,234.62	1,547,298.47	-84.6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38,513,558.91	-113,370,919.88	不适用
减：所得税费用	-5,590,476.97	-25,147,379.44	不适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44,104,035.88	-88,223,540.44	不适用

业绩变动分析：

营业收入：受我国商用车市场特别是天然气重卡市场的爆发、乘用车大客户的批量供货、柴油非道路国四和轻型车国六b排放法规的全面实施影响公司本期产品销售大幅增加。

营业成本：销售收入增加，销售成本增加。

税金及附加：销售收入增加，销售税金及附加增加。

销售费用：加强新业务和新客户市场开发，费用增加。

财务费用：本期银行存款减少其利息收入减少和贷款增加利息费用增加及票据贴息增加。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应收账款增加导致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贵金属价格下跌对存货跌价较上期影响降低。

营业外收入：本期收到的非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相关的补贴减少。

营业外支出：本期固定资产报废和处置减少。

所得税费用：本期盈利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三）现金流量情况

2023年，公司现金流量简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822,631.91	603,085,218.84	59.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21,675,375.76	656,919,481.64	10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0,852,743.85	-53,834,262.80	不适用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2,733,128.01	3,123,259,286.05	-38.4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9,324,054.95	3,315,226,465.86	-3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590,926.94	-191,967,179.81	不适用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920,222.22	70,000,000.00	219.89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变动(%)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14,629.18	199,638,075.38	-8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05,593.04	-129,638,075.38	不适用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8,618,701.69	-375,442,239.28	不适用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销售增加，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本期留抵增值税进项税额减少未有退税。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产销量增加，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到期的理财产品减少，收回的现金减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增加票据支付比例影响支付的现金减少，本期购买理财产品减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产销量增加，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借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到期借款减少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减少，上年分配股利支付现金2,581.05万元，本期发生股份回购2,200.15万元。

议案五：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公司基于对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的未来计划，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4 年度的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实际运行情况和结果，在充分考虑下列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未来经营情况的展望，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二、基本假设

- 1、公司遵循的法律、行政法规、政策及经济环境不发生重大变化。
- 2、公司所处行业形势、市场需求无重大变化。
- 3、公司主要服务的市场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4、公司主要原料成本价格不会有重大变化。
- 5、公司的各项经营工作及计划能够顺利执行。
- 6、公司现行的生产组织结构无重大变化，公司正常运行，计划的投资项目如期完成并投入生产。
- 7、现行主要税率、汇率、银行贷款利率不发生重大变化。
- 8、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三、预计 2024 年度财务预算

2024 年，根据公司战略目标、生产经营和市场拓展计划，公司在考虑经济环境、市场竞争等多种因素的基础上，将紧抓机遇，拓展市场，加强管理和成本控制，预计公司 2024 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度保持增长、净利润稳步提升。

四、特别提示

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不代表公司 2024 年度的实际盈利情况，更不代表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预算数据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以及本议案中重要假设前提的实现、公司管理团队的努力等诸多因素。

基于前述不确定因素，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议案六：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 2023 年度公司整体运营情况的总结，编制了《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七：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3 年度归母净利润为42,318,630.74元，实现扭亏为盈，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未分配利润107,477,484.40元。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23〕61号）《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证监会公告〔2023〕63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2023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实施了股份回购，回购金额为22,001,516.08元，占公司本报告期可分配利润的51.99%。

鉴于公司2023年度已实施现金回购且公司尚处于成长阶段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八：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公司将在 2024 年度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 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九：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将继续按照其所在岗位的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不因其担任董事职务而额外领取薪酬或津贴。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为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对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度，按年发放，标准为每人 10 万元 / 年（含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科技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如下：

公司监事 2024 年度薪酬将继续按照其所在岗位的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岗位的薪酬水平确定，不因其担任监事职务而额外领取薪酬或津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9）。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一：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按照市场价格定价，预计公司对部分关联方 2024 年度关联交易额度为 100,550.00 万元（不含税）。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行情为基础定价，公司遵循公平合理、互惠互利的交易原则，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该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没有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二：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需要，为提高决策效率，进一步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其业务顺利开展，公司预计 2024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担保额度（可滚动使用），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融资业务发生的融资类担保以及日常经营发生的履约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三：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需要，确保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总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55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非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银行票据额度、银行保函额度、信用证额度、贵金属套期保值交易额度、项目贷款等业务（具体业务品种和担保方式以银行审批意见为准）。本次授信额度项下的实际借款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议案十四：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决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

议案十五：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其代理人：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以及经营发展需要，拟将公司中文名称“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称由“Sinocat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变更为“SINOTECH Company Limited”。公司股票简称及公司股票代码保持不变。

章程修正案见附件，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实施，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或其授权的其他人士办理后续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30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修正案

修订前	修订后
<p>标题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p>	<p>标题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p>
<p>第二条 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第二条 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p>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自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英文名称：Sinocat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p>	<p>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公司英文名称：SINOTECH Company Limited</p>